

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函

地址：10050台北市中正區林森南路6號
聯絡人：黃愛玲
聯絡電話：23959825#3652
電子信箱：ali0714@cdc.gov.tw

受文者：教育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7月27日
發文字號：疾管新字第110000931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教育訓練相關資訊1份 (11000093111-1.pdf)

主旨：檢送原預訂本(110)年7月至8月間於北、中、南等區舉辦
「醫用面罩使用與感控管理品質宣導教育訓練」案，因受
COVID-19疫情警戒所致，延期至同年9月辦理，請惠予協
助轉知所屬機關並鼓勵所屬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教育訓練相關資訊，本署前以110年5月11日疾管新字第1100004706號函轉知貴機關/單位在案(諒達)。
- 二、茲因仍值國內COVID-19疫情警戒期間，旨揭教育訓練延至同年9月3日、17日及24日舉辦；檢附教育訓練相關資訊1份(如附件)供參。

正本：內政部消防署、教育部、勞動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衛生福利部、行政院農業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行政院環境保護署、衛生福利部所屬機關(構)、直轄市及各縣市政府、公立機關(構)附設醫院、公立醫學院校附設醫院、衛生福利部所屬醫院

副本：善誠股份有限公司

